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作为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钒钛股份”、“公司”或“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及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中金公司及其指定保荐代表人对钒钛股份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核查情况与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892 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693,009,118 股，发行价格 3.29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279,999,998.22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8,478,834.47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271,521,163.75 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出具了 XYZH/2023CQAA2B0302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子公司均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储和管理募集

资金，并与保荐机构、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募集资金发生额
募集资金净额	2,271,521,163.75
减：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65,637,972.14
其中：2023 年度投入金额	852,690,936.75
2024 年度投入金额	484,837,495.46
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部分	328,109,539.93
减：银行手续费支出	696.02
加：利息收入	23,953,563.32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29,836,058.91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存放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办法》。

根据《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子公司均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与保荐机构中金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关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
攀钢集团 钒钛资源 股份有限 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东区支行	51050162715900000276	55,013,494.8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分行	22132201040018512	121,100,477.5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分行	514514010013000073502	20,641,880.1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分行	51489999603000000504	1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东区支行	51050162715900000277	13,338,074.1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分行	129380332165	1,544,826.50
攀钢集团 钛业有限 责任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东区支行	2302323129100047136	115,068,712.5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东区支行	2302323114100003691	65,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分行	129381807573	120,000,000.00
攀钢集团 西昌钒制 品科技有 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凉山城南支行	128030333630	67,281.2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凉山城南支行	117231770122	80,000,000.00
攀钢集团 重庆钛业 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巴南马王坪支行	31101201040011522	28,061,311.93
合计			629,836,058.91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 年 7 月 26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 328,465,313.51 元，其中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328,109,539.93 元，以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的金额为 355,773.58 元。

1、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328,109,539.93 元，置换 328,109,539.93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主体	项目名称	拟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攀枝花钒厂五氧化二钒提质升级改造项目	143,000,000.00	61,461,105.91	61,461,105.91
攀钢集团钛业有限责任公司	攀钢 6 万吨/年熔盐氯化法钛白项目	1,193,000,000.00	260,210,146.02	260,210,146.02
攀钢集团西昌钒制品科技有限公司	攀钢集团西昌钒制品科技有限公司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104,000,000.00	6,438,288.00	6,438,288.00
合计		1,440,000,000.00	328,109,539.93	328,109,539.93

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各项不含税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8,478,834.47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以自筹资金支付金额为 355,773.58 元，置换 355,773.58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不含增值税金额	自筹资金支付金额	置换金额
保荐费及承销费	6,415,094.33	-	-
审计及验资费用	377,358.49	-	-
律师费用	336,000.00	252,000.00	252,000.00
发行手续费及其他	1,350,381.65	103,773.58	103,773.58
合计	8,478,834.47	355,773.58	355,773.58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XYZH/2023CQAA2F0412）。

保荐机构和公司独立董事就前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各自发表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召开、表决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形。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发展需要，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保荐机构认为：1、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相关事项经信永中和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相应的审核报告，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的要求。2、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符合公司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4年8月16日分别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对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资金在上述额度和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收回的金额423,000,000元。公司及子公司用于开展现金管理业务的闲置募集资金金额未超出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的额度范围。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万元)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年化收 益率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分行	单位定期存款	六个月定期存款	1,000	2024年9月10日	2025年3月10日	1.75%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分行	单位定期存款	六个月定期存款	12,000	2024年9月6日	2025年3月6日	1.50%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东区支行	单位定期存款	六个月定期存款	2,800	2024年9月6日	2025年3月6日	1.50%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凉山城南支行	单位定期存款	六个月定期存款	8,000	2024年9月6日	2025年3月6日	1.50%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东区支行	单位定期存款	六个月定期存款	6,500	2024年9月6日	2025年3月6日	1.50%
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分行	单位定期存款	六个月定期存款	12,000	2024年9月6日	2025年3月6日	1.50%
合计				42,300.00	-	-	-

2024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投资收益1,279.72万元。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不存在超募资金。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不存在超募资金。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攀枝花钒厂五氧化二钒提质升级改造项目款项已全部支付，节余资金 13,338,074.18 元；公司其他募投项目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4 年度，公司已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会计师对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关于募集资金 2024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关于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 ZE10063 号）。报告认为：钒钛股份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钒钛股份募集资金 2024 年度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和存放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本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¹						228,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8,483.7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6,563.8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 额	以前年度投入 金额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 投入进度 (%) (3) =(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攀钢6万吨/年熔盐氯化法钛白项目	否	119,300.00	119,300.00	52,784.249	37,876.12	90,660.37	75.99	2024年11月30日	-14,420.29	否	否
攀枝花钒厂五氧化二钒提质升级改造项目	否	14,300.00	14,300.00	7,281.010	5,830.32	13,111.33	91.69	2023年5月25日	-1,261.93	否	否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数字化转型升级项目	否	13,200.00	13,200.00	-	1,360.13	1,360.13	10.30	2026年2月28日	-	不适用	否
攀钢集团西昌钒制品科技有	否	10,400.00	10,400.00	1,420.12	1,139.54	2,559.66	24.61	2026年10月31日	-	不适用	否

限公司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攀钢集团重庆钛业有限公司自动化升级建设项目	否	3,600.00	3,600.00	-	832.72	832.72	23.13	2026年3月31日	-	不适用	否
钒电池电解液产业化制备及应用研发项目	否	5,500.00	5,500.00	-	125.95	125.95	2.29	2025年12月31日	-	不适用	否
碳化高炉渣制备氯化钛白研发项目	否	5,700.00	5,700.00	1,442.56	1,318.97	2,761.52	48.45	2025年12月31日	-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56,000.00	55,152.12	55,152.11		55,152.11	100.00	不适用	-	不适用	否
合计	-	228,000.00	227,152.12	118,080.05	48,483.75	166,563.80	73.33	-	-15,682.22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攀钢6万吨/年熔盐氯化法钛白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的原因：截至2024年11月末，该项目建设已经完成，处于试生产阶段，由于部分产线陆续进行生产调试和功能消缺完善，产量、质量、技经等指标尚未完全达到设计水平；此外，2024年以来钛白粉市场竞争激烈，终端需求不足，销售价格低于预期价格。 攀枝花钒厂五氧化二钒提质升级改造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的原因：2024年钒产品市场价格走低，本项目所生产的产品五氧化二钒销售价格低于预期价格。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了保证项目建设顺利实施，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子公司已根据项目进展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2023 年 7 月 26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 328,465,313.51 元，其中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328,109,539.93 元，以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的金额为 355,773.58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4 年 8 月 16 日分别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对不超过人民币 4.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资金在上述额度和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 423,000,000 元进行现金管理。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攀枝花钒厂五氧化二钒提质升级改造项目款项已全部支付，节余资金 13,338,074.18 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按规定存在募集资金专户，后续将继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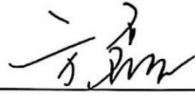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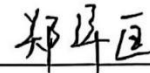
注：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形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造成。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方 磊


郑泽匡

